

中共浙大宁波理工学院生化学院委员会文件

理工生化委〔2024〕4号

生物与化学工程学院党委 生物与化学工程学院 关于印发《2024年生物与化学工程学院党风廉政 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组织领导和责任分工》的通知

纪委，各党支部，分工会、团委，各研究所、实验中心，各办公室：

经学院党委会、党政联席会讨论通过，《2024年生物与化学工程学院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组织领导和责任分工》现予印发，请认真贯彻执行。

生物与化学工程学院党委

生物与化学工程学院

2024年4月12日

2024年生物与化学工程学院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组织领导和责任分工

根据《中共浙大宁波理工学院委员会 浙大宁波理工学院关于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实施细则》《浙大宁波理工学院二级单位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清单》文件精神，结合学院党政领导班子分工情况和学院2024年重点工作，制定2024年生化学院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组织领导和责任分工。领导班子成员如分工调整、工作岗位变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组织领导和责任分工也相应调整。

一、刘哲同志

对学院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承担第一责任人责任，对党建、思想政治、理论宣传、统战和安全稳定工作负领导责任，并负责以下专项工作：

（一）带领学院领导班子旗帜鲜明讲政治，带头坚定捍卫“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深入内涵建设，着力培养高素质工程应用型人才。

（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浙江重要讲话精神，聚焦新中国成立75周年等重大场景、重要节点，持续加强理论武装，执行第一议题和中心组学习制度、加强班子政治建设。

（三）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切实履行全面从严治党“第一责任人”职责，带头落实“五张责任清单”，把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的监督摆在管党治党突出位置，与其他班子成员经常性开展谈心谈话，履行好教育、管理、监督责任。贯彻民主集中制，执行党委会议事规则，重大事项由集体讨论决定。推行党务公开。

（四）坚决贯彻党的自我革命战略思想、全面从严治党战略方针，把严的基调、严的措施、严的氛围长期坚持下去，持续推进清廉生化建设。落实领导班子党风廉政建设情况分析会制度。组织好学院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

（五）带头弘扬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驰而不息纠治“四风”，重点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持续为基层减负松绑。带头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大兴调查研究之风，问计于民、问需于民，切实为广大师生办实事、解难题。

（六）提高政治站位，坚决贯彻落实学校党委巡察工作部署，全力保障巡察工作顺利开展，自觉主动接受巡察监督，全面彻底整改巡察发现问题。

二、侯阳同志

对学院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承担第一责任人责任，对分管的学院学科建设、人事与人才、财务工作的党风廉政建设负领导责任，并负责以下专项工作：

(一) 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坚定捍卫“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深入内涵建设，着力培养高素质工程应用型人才。

(二) 做深做细“五张责任清单”，严格落实上级关于加强“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的制度规定。认真贯彻民主集中制，执行党政联席会议事规则，涉及“三重一大”事项的决策由集体讨论决定。落实院务公开、信息公开。与其他班子成员经常性开展谈心谈话，履行好教育、管理、监督责任。

(三) 落实学科建设相关管理规章制度，加强重点学科申报、验收等工作的廉政风险监控。

(四) 在专业技术职务、职员职级评聘和岗位聘任等人事工作中落实廉政风险防控措施；在高层次人才引进、人才工程等人才工作中进一步规范工作程序，建立廉洁自律工作机制。

(五) 落实财务公开，严格执行“三公经费”审批制度，落实财务管理领域关键环节的廉政风险防范措施。

三、王进波同志

对分管的科学研究、研究生教育教学、地方合作、继续教育工作的党风廉政建设负领导责任，并负责以下专项工作：

(一) 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坚定捍卫“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深入内涵建设，着力培养高素

质工程应用型人才。

（二）做深做细“五张责任清单”，严格落实上级关于加强“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的制度规定。认真开展相互监督，做到严格自律、严负其责、严管所辖。大力推进勤廉建设，指导化工与制药研究所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三）全方位、深层次、多维度服务地方发展。通过与产业协会和企业建立联系，深入开展地方合作工作，创建校企合作品牌。推动主动健康研究院建设，牵头成立宁波市生物工程学会。召开全国生物医药论坛。落实并加强地方合作工作中的党风廉政建设和意识形态工作。

（四）深入推进工作作风建设，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驰而不息纠治“四风”，重点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严格执行学校科研经费管理的相关规定，配合学校有关部门开展科研经费专项检查。进一步完善学院科研工作政策，加强科研政策的规范执行，防范科研管理工作中的风险与漏洞。进一步完善成果转移转化等工作中的廉政制度。

（五）加强学术诚信建设，提高教师学术道德，防范和处置教师学术不端行为。规范研究生教育管理工作。

四、张艳辉同志

对分管招生、实验室建设与设备管理、资产管理与采购工作、海外交流与合作工作的党风廉政建设负领导责任，并负责以下专

项工作：

（一）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坚定捍卫“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深入内涵建设，着力培养高素质工程应用型人才。

（二）做深做细“五张责任清单”，严格落实上级关于加强“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的制度规定。认真开展相互监督，做到严格自律、严负其责、严管所辖。大力推进勤廉建设，指导生物工程研究所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三）规范公用房管理，有效盘活学院资产，推进资产有效集约使用。加强招投标管理，规范招投标程序，严格执行相关廉洁制度，提高风险防控能力。加强仪器设备管理，提高使用效率。促进实验资源开放共享，强化危化品风险管控，完善实验室安全管理体系。深入推进公用房管理。

（四）深入推进工作作风建设，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驰而不息纠治“四风”，重点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持续推进“阳光招生”，防范招生工作中的廉政风险。

（五）加强国际合作项目、国际学生交流项目管理。规范师生出国（境）管理工作，强化出国（境）师生的纪律教育。

五、王常青同志

对分管的学生教育管理、就业与校友、纪检监察、宣传与文

化建设、分工会、信息档案管理工作负领导责任，并负责以下专项工作：

（一）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坚定捍卫“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深入内涵建设，着力培养高素质工程应用型人才。

（二）协助党委书记加强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协助开展廉政风险点排查、召开党风廉政建设情况分析会、开展廉政风险防控工作“回头看”等工作，监督落实整改措施。梳理公权力清单，加强党风廉政宣传教育，推进廉洁教育和“清廉理工”建设，深化“生清风·化廉韵”廉洁品牌。

（三）深入开展平安校园护航行动。加强学生教育和管理，增强学生的纪律意识、自律意识和廉洁意识。强化学生社团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加强对毕业生就业工作和校友工作的管理，强化毕业生的安全教育和廉洁教育。

（四）深入推进工作作风建设，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驰而不息纠治“四风”，重点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加强宣传、文化阵地建设中的廉政风险防控工作。进一步规范工会工作相关制度，建设教工小家，打造一院一品“匠心驿站”，发挥学院教职工的民主参与、民主管理、民主监督作用。

（五）按规定权限做好或配合学校纪委开展对学院党员违反

党纪的案件、本单位教职员工违反政纪的案件调查工作。

六、吴志革同志

对分管专业建设、本科生教学管理工作的党风廉政建设负领导责任，并负责以下专项工作：

（一）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坚定捍卫“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深入内涵建设，着力培养高素质工程应用型人才。

（二）做深做细“五张责任清单”，严格落实上级关于加强“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的制度规定。认真开展相互监督，做到严格自律、严负其责、严管所辖。大力推进勤廉建设，指导生物与化学工程实验中心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三）持续提升教育教学水平，巩固本科教学评建工作成果，做好合格评估整改工作。深入推进生物工程和化学工程专业认证、省教学成果奖培育、省大学生校外实践基地建设、产业学院建设、谋划实训中心建设等工作。落实并加强教学重点工作中的党风廉政建设和意识形态工作。

（四）深入推进工作作风建设，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驰而不息纠治“四风”，重点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加强专业建设、课程建设、教材建设、学籍管理、考试管理、转专业等教学教务管理工作中的党风廉政建设和意识形态工作。

(五) 进一步完善学院教学工作制度, 加强教学制度的规范执行, 防范教学管理工作中的风险与漏洞。落实专业建设管理制度, 加强重点专业、一流专业建设、工程认证等工作的廉政风险监控。